



分卷主编 林建法

主编 王蒙



中篇小说

最佳

2013
中国





2013

中国最佳中篇小说

主编◎王蒙 分卷主编◎林建法



© 林建法 2014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13 中国最佳中篇小说 / 林建法主编. — 沈阳 :
辽宁人民出版社, 2014. 1
(太阳鸟文学年选 / 王蒙主编)
ISBN 978-7-205-07835-5

I. ①2… II. ①林…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
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76209 号

出版发行：辽宁人民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110003

电话：024-23284321（邮 购） 024-23284324（发行部）

传真：024-23284191（发行部） 024-23284304（办公室）

<http://www.lnpph.com.cn>

印 刷：朝阳铁路印务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170mm×240mm

印 张：23.75

字 数：411 千字

出版时间：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陶 然 时祥选

封面设计：丁末末

版式设计：王珏菲

责任校对：吴艳杰 等

书 号：ISBN 978-7-205-07835-5

定 价：39.00 元

太阳鸟文学年选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王 蒙

执行主编 林建法

编 委 林 非 叶延滨 王得后

张东平 孙 郁

分卷主编

散 文 卷 王必胜 潘凯雄

随 笔 卷 潘凯雄 王必胜

杂 文 卷 王乾荣

诗 歌 卷 宗仁发

中 篇 小 说 卷 林建法

短 篇 小 说 卷 林建法

长篇小说精粹卷 吴义勤

序

改革深水区时的文学

栾梅健

对于2013年来说，“土豪”是被人们谈论与引用最多的一个词汇。打开网页，尤其是在青年生活互动社区，触目可见的便是对“土豪”的景仰与讽刺、羡慕与嫉妒、质疑与批评。

在社会主义性质的中国，人们对于土豪的概念绝不陌生。从中国共产党成立之初的社会理想，到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打土豪、分田地的实际革命斗争，再到20世纪五六十年代共产风、合作社的群众运动，构成了近百年来大半个世纪人们主要的生活内容。只是到了“四人帮”粉碎以后，以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标志的改革开放浪潮，才从根本上扭转了我国在迈向社会主义征程中许多不切实际的幻想，使古老的中华民族焕发出勃勃的生机。

从1978年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算起，一直到当下的2013年，改革开放已经进行了整整三十五年的时间。翻天覆地的变化举世震惊，中国速度、中国奇迹、中国经验，也都成了国内外学界关注与争论的话题与焦点。然而同时，毋庸置疑的，贫富差距日益扩大，官僚腐败日益猖獗，社会正义日益稀薄，群体性过激事件日益增多。一句话，改革已进入到了地雷区、暗礁区、深水区。

2013年，注定是中国当代历史上重要的一年。2012年秋天，中共十八大召开，领导班子顺利实现新老交接，一股改革的新风扑面而来。勇闯禁区、攻坚克难、体制创新、民主监管、精兵简政、群众路线，成了2013年全国人民政治生活与日常生活中的主要内容。在此大背景下，关注民生、关注底层，并重新思考中国现代历史上的重大事件，便极其自然地成了2013年中篇小说创作的主要聚焦点与着力点。

毫无疑问，方方的《涂自强的个人悲伤》是本年度中篇小说的扛鼎之作。这是一个寒门学子苦读无门的当代悲剧。当身处湖北内地、深山峻林中的涂自强，通过个人的发愤努力而考取武汉的高等学校时，在他的前面似乎已经铺就了辉煌的成功之路。与他同村的落榜少女采药送给他的一首小诗，既有对他的羡慕，也有对她自己命运的哀愁——

不同的路
是给不同的脚走的
不同的脚
走的是不同的人生
从此我们就是
各自路上的行者
不必责怪命运
这只是我的个人悲伤

面对着父母殷切的期望，怀揣着走出大山、出人头的梦想，涂自强在四年的大学生活中，一边在学校食堂勤工俭学，一边奋发图强，刻苦学习，最终以优异的成绩顺利毕业。然而当今的大学生毕业状况，已远非昔日可比。有权有势的家庭，有的让子女继续出国读书，有的则安排子女到薪水颇高的银行工作。无依无靠的大学生涂自强在茫茫的大都市武汉，轻贱得如草一般，只能在既无保险又无高薪的民营企业找一些临时工作度日。而可怜的父母还指望着他能事业有成、光宗耀祖。最后，长期的心力交瘁，过度疲劳，涂自强患上肺癌，早早地结束了他的生命。在小说结束，作者忍不住大声质问：涂自强从未松懈，却也从未得到，他难道真的只配得到这样的命运吗？甚至，作者推而广之，而对许许多多与他同样遭遇的底层大学生来说，这难道仅仅“就只是他的个人悲伤么”？

方方这篇小说中体现出来的忧愤深广的内容，在现今中国有着强烈的现实针对性。当1977年高考恢复时，万千学子热血沸腾，欢呼雀跃，如今，活跃于我国各个领域的政治精英、商界巨子和学术名流，绝大多数都是通过高考走上了人生的舞台。然而时过境迁，一方面高校无休止的扩招，使得高校精英教育变为大众教育。另一方面，权势的深度介入，使得高校就业市场的公正性受到了极大的挑战。涂自强的个人伤悲，其实只是一个缩影，映现其中的是当今青年学子的走投无路与社会的腐败泛滥。

阿乙的《春天》和陈仓的《我想去西安》这两个中篇，表现的也是当今内地、底层青年的凄苦生活与命运。

《春天》中的主人公——女青年春天，与涂自强似乎有着一样的低贱出身。作者阿乙在“题记”中这样交代着父母亲在给春天起名字时的随意：

男人：要去登记户口了，总得给她起一个名字。

女人：你起吧。

男人：她是什么时候出生的？

女人：你问的是阴历还是阳历？

男人：随便吧。

女人：总之是在春天生的。

男人：那就叫春天。

作为一名贫苦的乡下女孩，她似乎连涂自强那样试图通过读书改变命运的想法都不曾有过。在城乡差距依然十分明显的今天，她随着打工的热潮漂到了城市，然而，城市又哪里是她快乐的港湾？她在KTV做起了小姐，在一个梦想着恋爱的年龄，历经着一个个不靠谱的男人。她变得歇斯底里，有些神经质，最后在二十左右的青春年华服用敌敌畏，投河自杀。她在临死前对社会充满着仇恨，径直说：“我厌恶这世界。”

《我想去西安》表现的是一個大山里的少年二球千方百计试图“出山”的故事。与《春天》里描写农村打工妹不同的是，它反映的是偏僻山村青年男子的苦闷与焦虑。在那个被座座大山包围的名叫塔尔坪的地方，物质的贫困与生活的单调，使他们对山外的世界充满着无限的向往，“出山”到西安，是坪里世世代代人的梦想。叔叔因倒卖粮票而被公安抓走，关到了西安的监狱。这一耻辱性的事件，不仅没引起逐渐长大的二球的厌恶，反而成了他渴望走出大山的榜样。于是，他故意放火、强奸，以期也能由此“出山”。不过，他的努力均未成功，即使是那场有意为之的“强奸事件”，最后也只能是假戏真做、被逼成婚。然而当他对一切都感到绝望时，一次在山头偶然的石头砸飞机的举动，却使他破坏了飞机航行，而被公安抓走，似乎圆了他“出山”的梦想。

青年，是一个民族的希望与未来。关注青年的命运，尤其是关注那些身处内地、农村的弱势青年的命运，理应是广大作家的重要职责。而从上面所述三个中篇的内容来看，我们的作家不仅是关注到了，而且是在关注之时极其敏锐地捕捉到新的社会内容与极需引起高度重视的社会动向。

改革涉入深水区的矛盾与纠结，以及十八大后对改革开放的重新发力，在使许多作家对现实生活做出积极描写的同时，也使得有些作家具有了另一向度的可能，即对以往历史中的一些重大事件与运动进行新的思考与阐述，从而纠正改革开放中的某些历史偏差，以及以往对历史的片面认识。这在尤凤伟的《中山装》、薛忆洧的《通往天堂的最后那一段路程》和董立勃的《紫黄》这三个中篇中有着具体的表现。

应该说，尤凤伟的《中山装》是本年度中篇小说的重要收获。小说通过山东崮城老区一个将军的后代、现为国内著名的房地产大佬孟军回故乡捐献父亲遗物这一事件的描写，在时空交错的变幻当中，作者对老将军后代的党性、人性以及革命的本义进行了严肃的拷问，显示出作者对祖国命运的担

忧。老将军孟凤岐在战争年代九死一生，不久进城后另娶新欢，完全忘却了在原家的原配妻子孟王氏以及他们领养的儿子孟培仁；而进城后的两个儿子，在他的庇荫下，一个当了省长，一个成了商界巨子。当孟军回到崮城后，听说有一个人来认亲，顿时紧张起来。他立即请来公司律师，既不想让这个未见面的“兄弟”平分家产，又要能维护住父亲的荣誉。然而，当他惊恐万状又狐疑不定地见到这位“兄弟”时，孟培仁对钱财、名分一概不要，只是希望能有一件父亲的遗物——中山装。革命为何？党性何在？人性何在？作者的揭示确是触目惊心。

《通往天堂的最后那一段路程》是讲一位不远万里来到中国救助抗日伤员的怀特大夫，在1938年春天的一个晚上，于黄河东岸的那个小村庄，写给他的前妻玛瑞莲的一封信。这一人物，使人们自然而然联想到白求恩大夫，那个高尚的人，纯粹的人，一个令人景仰的国际主义战士。然而小说中的这位怀特大夫，他到中国来其实并没有什么崇高的理想与目标，而仅仅“是因为你或者是因为失去了你，因为对你的疯狂的爱，因为这种爱的折磨，因为这种爱引发的痛苦与绝望，才不远万里，来到这个国家的”。他相信战争是颠覆平庸生活最理想的方式，是一种救赎，一种美，“与爱情一样，革命也是我的一种生理要求”。他感到，在死后他可能会被供奉为英雄，被戴上高尚与纯粹的桂冠，成为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典范，不过，无论如何，他来中国却就只是为摆脱失去爱情的痛苦而采取的一种行为方式。还原历史，回复本真，不再将英雄人物神圣化，显示出作者思想解放的深度。

而董立勃的《紫黄》则为知青文学带来了新的生活与人物。上海知青许珊与尚柯在荒寒的边疆农场冒着场部不许恋爱的禁令，偷偷恋爱，并且许珊不小心怀孕了，随之而来的是残酷的行政处分和劳改犯肆无忌惮的欺凌。而这时，本地垦荒农场女青年白草仗义执言，挺身而出：“你不坏，也不是女流氓……你多大了，二十岁了。这个年纪的女人，就是该做这个事，不但想做，还要会做。”危难中的真情，绝望时的援助，白草的泼辣、豪爽、果敢，在众多知青文学人物画廊中熠熠发光，别具一格，显示出新的文学成就。

其实，本年度的中篇小说并不全是执着于现实与历史的沉重之作。也有许多作家在其作品中显示出轻松、活泼的一面，表现出文学成就的多面性。

范小青的《屌丝的花季》，通过一对即将结婚的青年男女贾春梅与季一斌，因使用现代通信手段微信而引起的误会，以至于最后破涕为笑的感情历程，反映了普通市民阶层的生活状态与感情波澜。巧中有巧，颇为有趣。而

陈河的《獠》，表现的是作者在加拿大多伦多生活时与侵入屋中的浣熊斗智斗勇的故事。既有对动物的认知，也有不同文化的差异，当“我”手持木旗杆试图将浣熊从自家后院赶走时，不久他就看到“我家门前的马路几根灯柱上贴了海报，上面把我写成是一个虐待动物的狂人，要求我从这个住宅区搬走”。轻松中的戏谑，其实映现的是生活的优越，心理的自得。

而孙频的《一万种黎明》，面对主人公桑立明与张银枝若即若离的爱情，作者通过人物之口，反复质问：“你自己就是结了婚的男人吧，你觉得结婚后就不孤独了吗？”“你觉得恋爱到底是什么？”“我是来看你的，并不是要和你结婚。这是两码事。”……无休止的探询，无休止的实践，作者将对爱情与婚姻的思考推到了一个绝对的哲理层面。

总体来看，2013年的中篇小说有着鲜明的时代印记，同时也散发着多姿多彩的光芒。在本年度整个文学的大家庭中，这是一位不容忽视的重要成员。

目 录

序 改革深水区时的文学	栾梅健
范小青 屌丝的花季	1
尤凤伟 中山装	37
方 方 涂自强的个人悲伤	67
劳 马 好兵帅克	138
薛忆洧 通往天堂的最后那一段路程	169
阿 乙 春天	189
孙 频 一万种黎明	234
陈 仓 我想去西安	265
陈 河 獠	304
董立勃 紫黄	331

屌丝的花季

范小青

第一季 从冬天开始

听说那个事情的时候，我可是一点也没往心上去，只是在耳边刮了一下而已。也不会有人专门来告诉我这种消息。单位要选派一个同志参加民调队。民调队是个简称，它的全名叫做“贫困落后地区农村和农民状况调查队”。这事跟我一毛钱关系也没有。据说他们还贴了告示，要求同志们主动报名，一个月内确定人选，三个月后出发，时间一年。我也没有看见那个告示贴在哪里。年前的那一段时间，我什么东西也看不进去，基本上就是目空一切。那时候我眼睛里有什么呢，只有一件事，那就是我的婚礼。

你说，一苦B女青年，家境一般，工作底层，两眼茫然，前途渺渺，除了婚礼，我还有什么梦可做的？

三个月很快就过去了，这中间发生了很多事情，关于我的事情，稍后再说，先说那个和我没有关系的事情，我们的那个民调队员，他应该出发了。

其实我一点也没有想起他来，只是那天在走廊上，我无意中注意到我们的不管部部长的脸色，他本来是个笑弥陀，这会儿却满面愁容，像被坑了爹似的。我其实心里有事，但为了表现自己没事，我故作镇定地“嗨”了他一下。他的目光只是在我脸上扫了一扫，好像我根本就不是他单位里的一个同志。我有点扫兴。本来我兴致也不高，就走开去了。不料他却在背后“嗨”了我一下，我回头一看，他正站在他的办公室门口，朝我招了招手。

我就这样稀里糊涂被招进去了。

我还稀里糊涂地被他请着坐下了。

原来，那个本应该马上就出发的民调队员一直没有产生，今天已经是最后的期限了，不管部长无缘无故地把一件和我完全不相干的事情告诉我，我听了，也不知道他是为什么，摸不着头脑，只好干笑一声，说，嗨，这件小事三个月你都没管好，所以叫你不不管部长是对的。他那个不管部，其实叫做行管部，因为管的事情太多，结果什么也不行了，什么也管不了了，大家干脆就叫他不管部，也算是叫得准了。这么大的一个单位，混饭吃的年轻人比

苍蝇还多，找三个月还找不出一个队员来。

不管部长盯着我问，你说怎么办？我从嗓子眼里憋出一点笑声，笑得很难听，嘻嘻，我说，你跟上头汇报没人去就得了罢，难道他还敢来绑了人去。那部长说，他们不会绑人去，他们会到老板那儿告我的状。我说，那你就恶人先告状，你先去跟老板摊牌。那部长又叹气说，老板才不管谁告状呢，老板只要我完成任务，可这任务我恐怕是完不成了，完不成你知道我会怎么样吗？我说，我不知道，该不会叫你下岗吧？那部长说，你想得美。那就得本人亲自去了。我幸灾乐祸说，你上有老下有小，怎么走得掉哇。那部长的思维却和我不一样，说，不是走得掉走不掉的问题。我脑子不够用了，问道，那是什么问题呢？那部长说，你想想，老板要是知道我连个搞民调的人也找不到，还得我自己亲自上前线，说明什么？说明我能力不行，我会死得很惨。他确实想得远，想得复杂，所以他是部长我不是呢。

其实这事情还是跟我一毛钱关系也没有，这个部长平时和我也没有什么交情，这会儿他推心置腹地和我谈起民调队来，虽然开始的时候我毫无防备，但我毕竟还不算太笨，渐渐地就感觉到事情有些不妙了。

果然，敷衍了几句微言和几句大义之后，他就直捣黄龙说，刚才在走廊上看到你的时候，我还没有反应过来，可是后来我忽然灵光闪现，有如天助，民调队员有人了。我头皮一麻，赶紧说，领导，你仔细看看，我可不是你要的人。他的苦脸瞬间就甜了起来，坚定不移地说，你怎么不是我要的人，你就是我要的人。我站起来做出一副立刻就出去的样子，他又招手让我重新坐下，笑道，帮帮忙啦，帮帮忙啦，我也不是随便拉人的，我选你是有条件的。我奇怪地说，你都选了三个月了，也没有选到我呀。他说，三个月前，你不是没出状况吗？我心里“咯噔”了一下，心就往下沉，沉到一个捞不着的地方，我悬空着自己的心脏，硬着头皮装蒜说，出状况？出什么状况？那部长像妇女似的撇了撇嘴，说，好事不出门，丑事传千里嘛。我一急之下，跟他计较说，谁丑事，你说干净点，谁丑事。

他才不跟我计较，抓起电话就打了起来，在电话里报了我的名字，完了放下电话，见我无语，又笑道，好了，好了，拿得起，放得下。我不服，说，拿得起放得下，那是你们男子汉，我又不是男子汉，我凭什么要拿得起放得下，我偏拿不起放不下。这话正是这个人要听的，正中了他的奸计，他立刻就接了过去，说，我就知道你拿不起放不下，所以给你个机会，让你离开一段时间，怎么说来着，时间是治疗一切的良药，距离是治疗一切的良药，是不是？贾春梅同志。

他没有叫错我的名字，我是叫贾春梅，未婚。我老大不小的了，未婚不

是我想要的。本来我已经在筹备婚礼了，如果筹备成功，我现在应该是一个幸福的新娘。可惜的是，我没有成功。

我把我没结成婚的事情写了一篇文章，本来是想放到博客上去引起民愤的，但后来我却优柔寡断，思来想去，最后没有放。没有放的那就不是博文，而是日记。就像雷锋日记，一直要等到雷锋同志牺牲以后，才公开出来。那时候我虽然悲情绵绵，但暂时还没有牺牲的打算。不是我害怕牺牲，主要是大仇未报，壮志未酬，还没到牺牲的时候呢。所以，这篇文章就留在我的电脑文档里，想看的时候随时可以看。其实我写下以后，就从来没有再看过。

我没有把我的事情放到博客上去，坦白地说，主要原因是不想让我的同事知道我的遭遇。我的文中的人名都是用汉语拼音字母代替的，比如我叫贾春梅，在文章里我就是jcm，其他以此类推，看起来像是给大家都取了个英文名字。但是这种做法简直是此地无银三百两，他们要想弄清情况那是分钟的事情，尤其是对我的情况了如指掌的阿美这一类女同事和阿切那样的男同事。我得防着他们一点儿。

我碰到的事情和我写的文章一样的没有创意，我的新郎和别的女人结婚了，把这种烂事写成文章，要文字没文字，要结构没结构，要跌宕起伏没跌宕起伏，只有一样是拿得出手的，那就是事实真相。Jcm, jqy, jyb, 这都是我根据真人演化出来的名字，谁是生活中的谁，大家一眼就能猜出来，我只是搞乱了汉字和汉语拼音以及英文字母的关系。为什么不能打乱，事实上他们已经先打乱了一切。

这就是不管部长所说的我的“状况”。

这种状况并不是人人都能够碰上的。

不过话又说回来，碰上这种状况，或者说碰上类似状况的人也并不少。单说我们办公室的小敏，一个人见人爱的知性美女，犯了重婚罪还一直蒙在鼓里，生了孩子还宝宝地叫唤呢，最后才知道那是个无人认领的黑孩子。

这说明什么？说明男人真不是东西。

也有女人不是东西的。

比如像我们隔壁办公室的好男蒋少君，就碰到一个女人——

罢了罢了，不再一一列举了，这样列举，疑似我是在用别人的痛疗自己的伤呢。其实别人的痛哪里疗得了本小姐的伤啊，亲，你懂的。

不管部长把我送到老板面前，跟老板汇报说，这是小贾，贾春梅，主动报名参加民调队。老板才不上他的当，他看了看我的脸，笑笑说，嘿嘿，主动报名？不像。

我看不见自己的脸，但我知道老板说得对，我才不像主动报名的样子，我那是昨天刚买了股票的样子。老板拍了板，说，小贾，遭灾了吧，出去避避邪也好嘛。

老板到底是老板，他总是善于总结和升华，能够将一些事情的表面现象归结于命运，归结于无可抗争的力量。

从老板那里出来的时候，我问不管部长，你是怎么知道我出状况的？那部长惊讶地看了看我，说，我怎么知道？我怎么不知道？你保密了吗？你又没有保密，人人都知道，为什么我不能知道？我比他更惊讶，我什么时候让人人都知道的。部长说，你不是还写了博文贴给大家看的吗？不等我有更强烈的反应，他很快又说，噢，我貌似想通了，一定是有人帮你贴了出去。

事情正是这样的。

有人从我的文档里看到了我的日记，在我还没有牺牲的时候，就替我公开了日记。

我冲回办公室破口大骂，变态，垃圾，烂人，没等我骂爽了，阿美已经沉不住气了，哎哎哎，贾春梅，你好心当作驴肝肺还说驴肝没有味。阿切接着说，姐，哥加你为好友，只是为了让姐夫知道，姐是春梅，不是村花。他们一个接一个地上哦，柳苏说，姐，姐夫伤害了你，你多久才会原谅他？大帆说：原谅他是上帝的事情，姐的任务是送他去见上帝。钱理说，你们一个逗一个捧，说相声呢。然后又几个人同声说，贾春梅啊，你改名贾白梅得了。

办公室成了欢乐的海洋，那一瞬间我彻底明白了，本来我还想找出那个“有人”，其实哪里来的“有人”。我被所有的人出卖了，我一个人的痛苦成为他们所有人的乐子。

有个年纪稍长的老孙，说了一句，哎哟，这是尼罗河上的惨案，东方快车上的谋杀案啊。我们都不知道尼罗河上和东方快车上发生了什么事情，都瞪着老孙等他介绍案情呢，不料老孙却长叹一声说，我老孙，混到现在，还跟你们一起混在大统间里上班，我买块豆腐撞死算了。

腹黑啊，上班的那些故事果然一演再演，经久不衰。

阿美意犹未尽，有脸来继续打探我的隐私说，贾春梅，你就是jcm罢，这个jyb，我们也知道，是你男朋友季一斌，可是还有个jqy，她是谁呢？我喷她说，少来，你早就把我扒干净了，我闺密江秋燕，你会不知道？阿美作惊讶状说，啊，还有江秋燕这个人？我说，我身边人，有你不认得的吗？阿美笑道，有啊，外星人，我就不认得。我说，外星人在我身边吗？阿切他们紧密配合阿美，齐齐地说，我们都是外星人。

你们瞧瞧，我身边就是这些货，我不知道你们怎么看，反正我就这么看，别说贴了我的日记不奇怪，把我踩成一只蚂蚁也不稀罕。算了算了，搞不过他们，我还是灰溜溜地走吧。

第二季 春天来了

我在回家的路上，接到了我妈的电话，让我绕到花鸟市场，带点花肥回来。我妈不说我也知道，家里那盆牡丹眼看着就不行了。

我家的这盆牡丹，说来话长，那是当年我刚认识狗男季一斌的时候，季一斌的外婆送给我的。我其实不喜欢花，我妈也不喜欢花，因此我们家里从来不养花。我不知道那老太太是怎么回事，头一回见我的面，就一定要把这盆牡丹花送给我。难道老太太觉得我长得像朵牡丹？才怪呢。那种大脸盘，圆下巴的MM，那才是牡丹花，或者是向日葵。季一斌可没说我像牡丹，他说我是出水芙蓉，这是我爱听的比喻，当然这更是事实，我可是长了一张标准准的瓜子脸，小嘴唇削薄，小下巴削尖，那些去韩国削了骨的女明星远不如我这小样可爱呢。

老太太牵着我的手，把我带到他家的院子，我就看到了那盆牡丹，正是开花的季节，那牡丹花大红大红的，把人的眼睛都照红了。不过那时候我还不知道是花的缘故，我看到季一斌眼睛红了，还以为他是为我们的爱情而感动呢。

我刚刚爱上那狗日的，简直爱得一个洞，别说带一盆花回去，就算让我带一颗定时炸弹回去，我也会照带不误的。

我只是觉得疑惑，我问季一斌怎么回事，季一斌笑着说，说来话长，留在以后慢慢说吧，我们有的是时间。我想也是，我们有一辈子的时间呢。

我吓。

那一天我接受了季一斌外婆的牡丹花，带回家去，我妈看到了，颇觉奇怪，问我怎么回事，我照直说了，老妈竟然有些魔怔，怔了半天，后来问我，那老外婆多大岁数了，身体怎么样？我告诉她，老外婆九十三了，身体很棒，头脑也灵清，看上去像六十三。我妈听了，摇头无言。我不知道我妈犯了哪根筋。

第二天，季外婆就去世了。

我妈说，我昨天看到这盆花时就感觉不对。我吓得起了一身鸡皮疙瘩，问我妈，难道你是大仙？是通灵人？老妈吓我说，那是老人家托孤呢，她已经知道自己要走了，才托付给你的。我说，为什么要托给我？我妈说，你真以为我是大仙，我怎么会知道？反正老太太肯定觉得你就是她要托的那

个人。

我后脑勺发凉，心里对那牡丹也起了些畏惧，可是，如果真要我天天日日地用心伺候这盆牡丹花，我可做不到，我忙着呢，我要种菜偷菜，我要魔兽世界，我还要淘宝购物，我还要什么什么什么，我哪有时间养牡丹花。奇怪的是，我妈忽然就变成了我的接班人，从我手里接过了这个任务。我不知道我妈出于什么想法，是怕那逝去的老外婆不高兴呢，还是老妈转了性情，喜欢上花花草草了，我只知道老妈像伺候我一样伺候起那盆莫名其妙的牡丹花来。

好像那老外婆一直就在某处看着我们似的。

我妈从此开始了她的花鸟市场之行，她在那里买了许多养花的工具，还有花的营养品、花的药品，等等，还买了养花知识之类的书，我说，老妈，你不必买这些书的，要查什么，网上都有。我妈说，网上那些东西归你，我不行。

我早就教会了我妈上网，我妈可以在网上看到任何东西，可她偏偏不行，过目就忘，看了等于没看。

我妈还说，网上的东西，她永远也抓不住，像空中的飘浮物，就像过眼的烟云之类。我妈真是麻烦，她几乎就是棵白菜，但我不敢说出来，毕竟我对我妈还是有点敬畏的。幸好我的良好习惯跟我妈正相反，我想要看什么东西，必须得到网上看去，那纸质书对于我，就像催眠药，抓在手里就要睡觉，不像到了网上，精神倍儿振奋。

我妈将季老外婆留下的牡丹伺候得像女王似的。我有空的时候随便到网上看了看，人家还真是女王不假呢，吹捧牡丹的内容概不嫌肉麻，名贵花卉，花大色艳、雍容华贵、富丽端庄、芳香浓郁，品种繁多，国色天香，花中之王，富贵吉祥、繁荣兴旺，哎哟我的妈，谢谢牡丹花，她的兴旺，见证了我和季一斌爱情的发达哎。

我呸。

季一斌甩我那天，我奔回家去，拉开阳台门，我妈以为我要跳楼呢，不料我一眼看见牡丹，爆了一句粗口，端起来就往外跑，我妈还不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呢，在背后大喊，怎么啦，怎么啦？

我从楼上奔下来，刚要出楼道，劈头盖脸就扑下来一阵暴风骤雨，把我扑了回去，我妈从楼上追下来给我送伞，结果伞被风刮跑了。

你就不知道我妈的眼睛有多厉害，反正我觉得那不能叫眼睛，叫X光也嫌不够，基本上就是“拜他CT”，我妈早已经看出问题的实质来了，她跟我说，你和季一斌的事情，是人和人的事情，碍不着花呀，人是人，花是花

嘛。她从我手里接过牡丹，捧上楼去。

我跟在后面愤愤地想，人都不是人了，花还是花吗？

第二天风雨停了，阳光也出来了，我端了牡丹又往外去，我妈说，你打算把它弄到哪里去？我气不打一处来，说，切，丢垃圾箱里去罢。我妈没有应声，我有些奇怪，一边回头看她，一边跨出门去，后脚跟被门槛拉了一下，一屁股坐在地上，疼得半天爬不起来，手里倒还稳稳妥妥地端着那盆花呢。我妈说，你看你看，你就不该有这样的念头。又顺手把花接了过去，重新搁到阳台上去了。

我哪里咽得下这口气，可是当我第三次端着牡丹要出门的时候，正有个人捧着一盆花进来了，我认得他，他是我妈的男朋友，他们在花鸟市场认识的，他给我妈送来一盆芍药，不过我当时不认得它是芍药。我说，哎哟，李叔，我家已经有一盆牡丹了，你怎么又送一盆来。李叔说，梅子，这不是牡丹，这是芍药。他看了看我手中的牡丹，奇怪地说，你怎么把牡丹往外拿呢，我正送了芍药来给它做伴呢。我妈就再一次从我手里接过牡丹，说，算了吧，让它们做个伴吧。我心想，哼，到底是它们要做伴，还是你们要做伴呢？

李叔送来的芍药长得和牡丹很像，李叔告诉我们，等到它们开出花来，你们会觉得更像。我抢白说，既然它们那么像，为什么还要叫两个不同的名字，干脆都叫牡丹，或者都叫芍药好了。李叔说，像只是像而已，不等于就是，虽然它们并称花中二绝，而且外貌相似，但人家还是有比喻的，说，牡丹为花王，芍药为花相。一个是王，一个是相，到底还是不一样的。我不知道李叔算不算是在拍我妈的马屁。

自从来了芍药，紧靠在牡丹旁边，牡丹不仅没有如了李叔的愿，反而蔫得更厉害了，那芍药也不显精神。我说，妈呀，李叔的芍药克牡丹吗？我妈说，谁能克得了牡丹啊，牡丹是花中之王哎，牡丹克人家还差不多。我妈认真研究了一番之后，以为可能是互相影响的原因，它们可能是抢空气，抢阳光，还抢我妈的温度呢，便将它们搬开来，离得远一点，可是一搬开来，它们立刻朝着对方的方向生长起来，叶子秆子都歪了过去，似乎又想靠拢一点，再将它们搬近一点呢，又蔫了。奇了怪啊，我妈却说，不奇怪啊，这不就是一对夫妻吗，太近了不行，整天吵吵闹闹的，离远了呢，又互相惦记，这花和花相处，也要有一定的距离。

我问我妈，你说“一定”的距离，这“一定”到底是多少呢？我妈肯定不知道，她要是早知道，也许当年就不会和我爸离婚了，她要是现在知道，也许就会爽快地和李叔去登记了。